

孕婦如50公克純葡萄糖水，**血糖值 $\geq 140\text{mg/dl}$** ，則需再檢驗純100公克口服葡萄糖耐受試驗，以診斷妊娠糖尿病，做法如下：

- (1) 將處方箋拿到2樓收費處繳費。
- (2) 到**1樓藥局領糖粉**110公克(相當於純葡萄糖100公克)。
- (3) 將杯子、糖粉及檢驗單帶回。
- (4) 預定回院抽血的前一天晚上12點後**禁食**。
- (5) 檢查當天早上**空腹時**，持檢驗單到二樓173診門診檢驗室，先抽號碼牌等待**抽第一次血(需空腹8小時)**。
- (6) **空腹抽完血後，再喝糖水**，糖粉泡300ml的溫開水，以吸管攪拌均勻，待**完全溶解**並於10分鐘內喝完。
- (7) 從**喝的第一口開始計算**→第1小時→第2小時→第3小時，各抽一次血，務必準時直接找抽血人員抽血。

項目	時間
空腹(第一次抽血)	
從喝的第一口時間	
第1小時(第二次抽血)	
第2小時(第三次抽血)	
第3小時(第四次抽血)	

- (8) 抽血中請勿進食。
- (9) **抽完4次血，即可進食**。
- (10) 報告約2天內會完成，下次產檢時再看報告。
- (11) 診斷標準如下，有二個或以上超過標準，則診斷為妊娠糖尿病。

	空腹	一小時	兩小時	三小時
血糖值(mg/dL)	≥ 95	≥ 180	≥ 155	≥ 140

小叮嚀

1. 等候抽血時請靜坐或散步，勿激烈活動，以免干擾檢驗結果。
2. 若口渴請漱口即可，除非口渴厲害才飲用少量開水。
3. 173診檢驗室服務時間：
週一至週五 6:30~22:00
週六 6:30~14:00
國定例假日休息

自我評量(是非題)

- () 1. 糖粉泡溫開水需完全溶解後，於10分鐘內喝完，請勿再進食，直到抽完血。
- () 2. 抽血務必準時，要提早10分鐘至門診檢驗室抽號碼牌，並準時直接向抽血人員報到。

參考資料：

王淑芳、陳信孚、馮容莊、張宏江、王子芳、方郁文等/編著，高美玲/總校(2017)·實用產科護理(第八版)·台北：華杏。
林碧珊、朱翠芬、劉榮吉、張懿欣&李元明(2018)·採用實證醫學方法探討OGTT在妊娠期糖尿病之效益分析·台灣醫檢會報，33(1)，7-16。

制定日期：2006年5月

修訂日期：2018年7月(第九版)

編碼：5736-單張-中文-044-09

題號	1	2
解答	○	○

衛教單張
QR Code



妊娠糖尿病 篩檢注意事項



護理部製作

諮詢專線(日)：(04)7256652

諮詢專線(夜)：(04)7238595轉5491

讚美專線：(04)7238595轉3920

抱怨專線：(04)7238595轉3925

網址：<http://www.cch.org.tw/knowledge/knowledge.aspx>



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
彰化基督教醫院
CHANGHUA CHRISTIAN MEDICAL FOUNDATION
CHANGHUA CHRISTIAN HOSPITAL

衛教天地



一、什麼是妊娠糖尿病？

妊娠糖尿病是婦產科常見的高危險妊娠之一，懷孕後因荷爾蒙改變，造成孕婦的身體對碳水化合物，產生了耐受性不良，而使得血糖偏高。

二、分類

孕婦血糖高可以分成兩種狀況：

1. 懷孕前就已經知道有糖尿病。
2. 懷孕期間首次發現妊娠糖尿病。

三、對準媽媽的影響

1. 羊水過多。
2. 妊娠誘發性高血壓。
3. 難產：寶寶過大。
4. 感染：泌尿道易感染。
5. 增加變成第二型糖尿病的機會。

四、對新生兒的影響

1. 巨嬰症：新生兒體重4000公克以上，分娩時易發生新生兒鎖骨骨折、其他骨折或臂神經叢損傷，甚至胎兒死亡。
2. 新生兒低血糖、低血鈣、低血鎂、高膽紅素血症(黃疸)。
3. 胎兒子宮內生長遲滯：因為嚴重高血糖，使血管病變，導致胎盤無法供應營養，嚴重時會導致胎死腹中。

五、產前診斷

1. 一階段式診斷

根據妊娠糖尿病國際研究學會(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iabetic Pregnancy Study Group, IADPSG)的建議，採用空腹一階段式75公克口服葡萄糖耐量試驗，在懷孕24週到28週之間進行篩檢，做法如下：

- (1) 將處方箋拿到2樓收費處繳費。
- (2) 到1樓藥局領糖粉82.5公克(相當於純葡萄糖75公克)。
- (3) 預定回院抽血的前一天晚上12點後禁食。
- (4) 檢查當天早上空腹時，持檢驗單到二樓173診門診檢驗室，先抽號碼牌等待抽第一次血(需空腹8小時)。
- (5) 空腹抽完血後，再喝糖水，糖粉泡300ml的溫開水，以吸管攪拌均勻，待完全溶解並於10分鐘內喝完。
- (6) 從喝的第一口開始計算→第1小時→第2小時，各抽一次血，務必準時直接找抽血人員抽血。

項目	時間
空腹(第一次抽血)	
從喝的第一口時間	
第1小時(第二次抽血)	
第2小時(第三次抽血)	

- (7) 抽血中請勿進食。
- (8) 抽完3次血，即可進食。
- (9) 報告約2天內會完成，下次產檢時再看報告。
- (10) 診斷標準如下，有一個或以上超過標準，則診斷為妊娠糖尿病。

	空腹	一小時	兩小時
血糖值(mg/dL)	≥92	≥180	≥153

- (11) 若因空腹時間不足，未能當日抽血者，請將杯子、糖粉及檢驗單帶回，擇日再從步驟3開始執行。

2. 二階段式診斷

美國婦產科協會(American College of Obstetricians and Gynecologists, ACOG)建議的兩階段式檢查，先以50g口服葡萄糖耐量法進行初步篩檢，如未達標準則建議孕婦進行第二次100g口服葡萄糖耐量的測試。

孕婦在懷孕24週到28週之間，口服50公克純葡萄糖粉(不用先禁食)，1小時後抽血，做法如下：

- (1) 將處方箋拿到2樓收費處繳費。
- (2) 到1樓藥局領糖粉55公克(相當於純葡萄糖50公克)。
- (3) 將糖粉泡200ml的溫開水，以吸管攪拌均勻，待完全溶解。
- (4) 糖水於10分鐘內喝完後，請勿再進食，直到抽完血。
- (5) 從喝的第一口開始計算，1小時準時抽血，請提早10分鐘持檢驗單到二樓173診門診檢驗室抽號碼牌，並準時直接找抽血人員抽血。
- (6) 下次產檢時再看報告。

項目	時間
從喝的第一口時間	
1小時抽血	

